

远景至隆基厂区连接线道路工程（一期）项目预算审核咨询服务费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远景至隆基厂区连接线道路工程（一期）项目预算审核咨询服务费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凯越大酒店三楼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0月20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YGX-2025-116号

项目名称：远景至隆基厂区连接线道路工程（一期）项目预算审核咨询服务费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4,8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远景至隆基厂区连接线道路工程（一期）项目预算审核咨询服务费)：

合同包预算金额：134,8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4,8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 标 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造价鉴定服务	远景至隆基厂区连接线道路工程(一期)项目预算审核咨询服务费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4,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远景至隆基厂区连接线道路工程(一期)项目预算审核咨询服务费)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5)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6)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远景至隆基厂区连接线道路工程（一期）项目预算审核咨询服务费)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 (3)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存的2025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纳的2025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6) 供应商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 (7)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
- (8) 投标信用承诺
-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10)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0月09日至2025年10月1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凯越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0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凯越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0月20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凯越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报名以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两种方式为准，二者缺一不可。

1.平台报名：供应商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可到榆林市市民中心四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咨询电话 0912-3515031、029-88661298或4006-369-888（陕西CA联系电话），报名成功与否以平台确认信息为准。报名程序：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入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CA 锁登录，点击交易乙方，查询报名。报名已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为准，二者缺一不可。

2.现场报名：即日起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有效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回执单加盖单位公章，在凯越大酒店三楼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谢绝邮寄。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未按相关要求执行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大厦

联系方式：1325938979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凯越大酒店

联系方式：1552985923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帅

电话：15529859231

信宇腾远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